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49)

開創未來
·
成就願景



2015 中期 業績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時富投資」)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3)	782,551	637,348
其他收入		5,223	7,451
存貨及服務成本		(358,081)	(315,399)
持作買賣之投資收益淨額		105,747	30,108
出售部份可予出售財務資產之收益		14,381	—
薪金、津貼及佣金		(234,796)	(146,995)
其他經營、行政及銷售開支		(250,702)	(212,421)
物業及設備折舊		(17,700)	(15,577)
財務成本		(9,426)	(11,77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34,974
出售物業之收益		—	18,002
攤分聯營公司業績		95	60,463
除稅前溢利		37,292	86,183
所得稅支出	(5)	(5,119)	(10,604)
期內溢利		32,173	75,579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收入，扣除所得稅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16)	(1,496)
期內其他總全面支出		(216)	(1,496)
期內總全面收入		31,957	74,083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2,500	19,786
非控股權益		19,673	55,793
		32,173	75,57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總全面收入：			
本公司擁有人		12,305	19,680
非控股權益		19,652	54,403
		31,957	74,083
每股溢利	(6)		
— 基本(港仙)		2.3	3.6
— 攤薄(港仙)		2.2	3.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79,203	74,486
投資物業	213,666	213,666
商譽	60,049	60,049
無形資產	53,212	53,2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434	1,434
可予出售財務資產	8,412	21,031
租金及水電按金	21,099	44,160
其他資產	—	4,792
遞延稅項資產	6,206	6,200
	443,281	479,030
流動資產		
存貨－持有出售之完成品	62,972	56,396
應收賬款 (7)	1,169,795	707,859
應收貸款	10,906	44,442
其他資產	—	7,3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8,979	40,662
可退回稅項	1,111	1,111
持作買賣之投資	1,284	44,545
附條件之銀行存款	44,000	64,155
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	950,842	792,117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396,051	300,299
	2,745,940	2,058,903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8)	1,598,996	1,287,188
按公平值於損益中列賬之財務負債		—	1,055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66,142	100,752
應付稅項		21,778	16,493
融資租約負債—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69	—
借款—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550,890	334,868
		2,337,975	1,740,356
流動資產淨值			
		407,965	318,54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51,246	797,57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55,415	55,415
儲備		322,713	311,2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78,128	366,626
非控股權益		351,641	324,926
權益總額			
		729,769	691,55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617	14,509
借款—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104,654	91,516
融資租約負債—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1,206	—
		121,477	106,025
		851,246	797,577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5,415	510,677	88,926	1,160	59,110	12,390	3,604	11,164	(375,820)	366,626	324,926	691,552
期內溢利	—	—	—	—	—	—	—	—	12,500	12,500	19,673	32,173
確認以權益方式結算及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	—	427	—	—	427	—	427
換算海外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	—	—	(195)	—	—	—	(195)	(21)	(216)
期內總全面收入(支出)	55,415	510,677	88,926	1,160	59,110	12,195	4,031	11,164	(363,320)	379,358	344,578	723,936
時富金融服務集團 有限公司(「時富金融」) 非控制權益之分派	—	—	—	—	(1,230)	—	—	—	—	(1,230)	7,063	5,833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55,415	510,677	88,926	1,160	57,880	12,195	4,031	11,164	(363,320)	378,128	351,641	729,769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55,415	510,677	88,926	1,160	55,339	13,437	11,164	(378,860)	357,258	307,558	664,816
期內溢利	—	—	—	—	—	—	—	19,786	19,786	55,793	75,579
換算海外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	—	—	(106)	—	—	(106)	(1,390)	(1,496)
期內總全面支出	—	—	—	—	—	(106)	—	—	(106)	(1,390)	(1,496)
於一間聯營公司 分派時變現	—	—	—	—	—	(12,147)	—	12,147	—	—	—
時富金融非控制 權益之分派	—	—	—	—	—	—	—	—	—	(51,314)	(51,314)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55,415	510,677	88,926	1,160	55,339	1,184	11,164	(346,927)	376,938	310,647	687,585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311,579)	(164,006)
投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36,791	33,434
融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369,910	135,742
現金及等同現金之增加淨額	95,122	5,170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300,929	279,450
期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396,051	284,6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96,051	284,620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綜合會計賬目載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生效)外，編製本會計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跟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會計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匯報金額及／或披露事項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

本集團期內收益之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48,178	86,535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扣除折扣及退貨)	634,007	549,958
網絡遊戲之認購收入及專利使用權分銷收入	366	855
	782,551	637,348

(4) 業務及地域分部

業務分部

就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乃按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型作為分析基準。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營運及匯報分部如下：

金融服務	經紀、融資、企業融資服務及證券買賣
零售	銷售傢俬及家居用品及電器
網絡遊戲服務	提供網絡遊戲服務，銷售網絡遊戲配套產品及專利使用權分銷服務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金融服務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網絡遊戲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	148,178	634,007	366	782,551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34,248	9,813	(321)	43,740
持作買賣之投資收益淨額				3,312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9,280)
攤分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95
財務成本				(575)
除稅前溢利				37,292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列)

	金融服務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網絡遊戲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	86,535	549,958	855	637,348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31,079	(1,002)	(725)	29,352
持作買賣之投資收益淨額				366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3,919)
攤分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60,463
財務成本				(79)
除稅前溢利				86,183

分部業績指各個分部之除稅前溢利或所蒙受之虧損，未經分配之攤分一間聯營公司業績。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為向執行董事呈報的計量方法。

地域分佈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位處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由於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當中，並沒有重大部份來自香港以外地區，因此本集團並無披露按地域之收益分析。

(5)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以該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一律為25%

由於未能確定未來可用作資產的未來溢利來源，並無於財務報表內確認來自往年之稅項虧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

(6) 每股溢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之數字與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之溢利	12,500	19,786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54,148	554,148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購股權	9,897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溢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64,045	554,148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本公司購股權將導致每股溢利減少，計算每股攤薄溢利時並未計入購股權的影響。

(7) 應收賬款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結算有限公司、經紀及交易商	72,914	84,844
現金客戶	162,260	57,949
保證金客戶	428,039	283,423
新股認購申請	78,507	—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收賬款：		
客戶	214	139
結算有限公司、經紀及交易商	423,992	274,998
來自互惠基金及保險相連投資產品之應收佣金	1,599	4,697
來自提供企業融資服務業務之應收賬款	2,153	390
來自提供網絡遊戲服務業務之應收賬款	117	205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收賬款	—	1,214
	1,169,795	707,859

買賣證券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天或按與結算有限公司、經紀及交易商之具體協議條款而定，而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一天，或按與結算有限公司、經紀及交易商之具體協議條款而定。

於結算日後，買賣證券業務而產生就保證金及現金客戶之應收賬款須應要求償還。鑑於經紀業務之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未披露其賬齡分析。

本集團目前擁有抵銷結餘之合法可強制性執行權利，因此會抵銷若干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而且有意以淨額方式結算，或同時變現結餘。

就來自互惠基金及保險相連投資產品之應收經紀佣金與來自提供企業融資服務業務之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給予三十日之信貸期。其賬齡分析(自服務完成日期起)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2,856	3,873
31至60日	191	134
61至90日	—	51
90日以上	705	1,029
	3,752	5,087

向保證金客戶提供之貸款乃以客戶的抵押證券作抵押，而本集團可酌情決定售出該等抵押證券以抵償保證金客戶因彼等各自之證券交易而被催繳之任何保證金要求。本集團在客戶同意之情況下，可使用客戶之抵押證券(最多達向保證金客戶提供之貸款之140%)作為本集團借貸之抵押品。該等貸款須於要求時償還並按商業利率計息。鑑於股份保證金融資業務之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未披露其賬齡分析。

來自買賣證券業務之保證金客戶之應收賬款中，包括由若干關聯人士及關連方所結欠之款項，有關詳情如下：

姓名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千港元	期內最高 未償還之金額 千港元	按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平值計量 之已抵押 證券之市值 千港元
本公司之董事				
關百豪先生及聯繫人 (附註(a)、(b)及(c))	—	—	2,345	7,035
羅炳華先生及聯繫人(附註(b))	—	—	18,036	—
吳獻昇先生及聯繫人	—	—	26,197	359
一位對本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的股東(附註(c))				
Cash Guardian Limited	—	—	4,058	10,864
時富金融之董事				
鄭蓓麗女士及聯繫人	—	—	26,197	359
吳公哲先生及聯繫人(附註(d))	—	—	18,200	—
其他關連客戶				
關百良先生及聯繫人(附註(e))	—	—	24,818	—
陳少飛女士及聯繫人(附註(e))	—	—	16,599	10

附註：

- (a) 聯繫人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而界定。
- (b) 關百豪先生及羅炳華先生亦為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
- (c) Cash Guardian Limited乃由本公司及時富金融之董事關百豪先生獨資擁有及控制。
- (d) 吳公哲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一日獲委任為時富金融之董事。
- (e) 關百良先生及陳少飛女士均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二零一四年舉行之時富金融股東週年大會上，彼等分別獲時富金融授予保證金融資安排。

上述結餘須應要求償還及按與其他保證金客戶相近之商業利率計息。

(8) 應付賬款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結算有限公司	117,470	34,418
現金客戶	731,680	640,349
保證金客戶	195,547	140,309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385,696	293,230
來自零售業務之應付貿易客戶款項	168,184	178,463
來自網絡遊戲服務之應付款項	419	419
	1,598,996	1,287,188

來自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須於交易日後兩日內或根據與結算有限公司協議的具體條款進行結算。應付保證金客戶及現金客戶的賬款須於要求時償還。由於股份保證金融資業務性質使然，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有關賬齡分析。

來自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的應付客戶賬款，乃為向客戶收取買賣該等合約的保證金。所要求的保證金須於相應的期貨及期權及槓桿式外匯合約平倉時償還。超出約定所需保證金的未償還款項餘額須應客戶要求償還。鑑於該等業務之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因此並無披露有關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賬款金額950,84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2,117,000港元)乃為須付予客戶及其他機構，有關進行受監管活動而收取並持有的客戶及其他機構的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執行的權利使用該等存款以抵銷應付賬款。

來自零售業務的應付貿易客戶款項主要包括作為貿易用途的結欠金額及持續成本。貿易買賣的信貸期為30至90日。

於報告日期，來自零售業務的應付貿易客戶款項的賬齡分析(自交易日期起計)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88,454	68,983
31至60日	18,963	45,529
61至90日	44,348	38,604
90日以上	16,419	25,347
	168,184	178,463

網絡遊戲服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之賬齡為30日(自交易日期起計)。

(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存將股東回報提至最高。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借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的儲備及累計虧損)。管理層通過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個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審閱資本架構。有鑒於此，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新增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於期內，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若干集團實體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規管，並須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遵守財政資源規定。本集團受規管實體須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下的最低繳足股本規定及流動資金規定。管理層每日均會監察實體的流動資金水平以確保彼等符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的最低流動資金規定。本集團受規管實體於兩個期間內一直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的資金規定。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應收及應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股本證券投資、銀行結餘及存款、提供予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應收貸款、來自附屬公司之一位非控股股東的貸款、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有關此等財務工具的風險及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會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以適時及有效的方式實行合適的措施。

市場風險

股本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股本證券及財務負債擁有持作買賣投資組合，按公平值列賬並使本集團承受價格風險。本公司董事會緊密監察股本證券組合，並對個別貿易交易實行貿易限制，以管理風險。

此外，非上市股本投資及衍生工具投資之公平值發生變動導致本集團承受股本價格風險。本公司董事會對所有衍生工具未平倉頭寸予以平倉並實行每日貿易限制，以管理衍生工具風險。

利率風險

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有關應收定息貸款及定息其他借款之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公平值對沖政策。

現金流動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涉及與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應收貸款、保證金客戶貸款及銀行結餘有關之現金流動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現金流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現正嚴密監控本集團透過允許本集團接收與支付利息之間之適當差額，以提供保證金融資及其他借貸活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涉及之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性風險管理一節詳述。本集團現金流動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本集團之浮動利率工具產生之香港最優惠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波動。

外幣風險

集團實體擁有按各自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財務資產及負債。因此，本集團面臨功能貨幣兌其他貨幣之匯率發生變動，對本集團按外幣列值之資產價值產生不利影響之風險。

該等風險主要來自按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國外經紀公司的應收賬款、銀行之外幣存款、於香港境外上市之權益證券、應付客戶賬款。在外幣計值的應收賬款中，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應收賬款約為177,000,000港元。因此，截至第二季度末可能會面臨重大外匯風險。管理層會監察匯兌風險，如有需要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由於港元實行與美元掛鈎之聯繫匯率制度，本公司董事預計不會面臨因以美元定值貨幣項目產生之重大外幣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有關已確認財務資產之賬面值，倘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承擔（本集團已就此作出撥備），則將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

本集團已設立隊伍負責釐定信貸額度及其他監管程序，以確保採取進一步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評估每項個別應收貿易客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所作出之減值虧損已足夠。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為將經紀、融資及企業融資經營的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時富金融已成立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以符合信貸及風險管理政策、批准信貸限額及就逾期應收款項作出任何收回債項行動。此外，於各報告日期，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會個別及共同評估的每項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所作出的減值虧損已足夠。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就應收明富環球香港有限公司之賬款，本集團密切監察清盤進度，本公司董事亦就收回未償還金額定期聯絡清盤人。

除應收貸款外，由於風險分散於若干交易對手及客戶，故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

銀行結餘及存款存放於多間不同認可機構，故本公司董事會認為該等認可機構之信貸風險較低。

流動資金風險

作為普通經紀業務的一部份，本集團會因結算有限公司或經紀與客戶之間的結算時間差異而承擔流動資金風險。為解決此類風險，財務部門與交收部門緊密合作，監控流動資金的差額。此外，就應急而言，已設有即時可供動用的信貸。

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0) 股本

	每股普通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0.10	3,0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0.10	554,148	55,415

(11)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人士有以下交易：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從下列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本公司主要股東收取之佣金及利息收入			
Cash Guardian Limited	(a)	50	10
從下列本公司董事收取之佣金及利息收入			
關百豪先生及聯繫人	(b)	75	16
羅炳華先生及聯繫人	(b)	44	4
吳獻昇先生及聯繫人		86	—
		205	20
從下列時富金融董事收取之佣金及利息收入			
鄭蓓麗女士及聯繫人		72	—
吳公哲先生及聯繫人		46	12
		118	12
向下列本公司董事支付之利息支出			
關百豪先生及聯繫人		158	—
羅炳華先生及聯繫人		39	—
吳獻昇先生及聯繫人		58	—
		255	—
向下列時富金融董事支付之利息支出			
吳公哲先生及聯繫人	(c)	58	—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來自下列本公司董事之未償還借款	(d)		
關百豪先生及聯繫人		38,658	—
羅炳華先生及聯繫人		9,539	—
吳獻昇先生及聯繫人		14,113	—
		62,310	—
來自下列時富金融董事之未償還借款	(d)		
吳公哲先生及聯繫人		14,060	—
從其他關連客戶收取之佣金及利息收入	(e)		
關百良先生及聯繫人		25	—
陳少飛女士及聯繫人		22	—
		47	—
向時富金融收取之利息收入	(f)	653	811

附註：

- (a) Cash Guardian Limited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Cash Guardian Limited由本公司及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關百豪先生獨資擁有及控制。
- (b) 關百豪先生及羅炳華先生亦為時富金融之執行董事。
- (c) 吳公哲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一日獲委任為時富金融之董事。
- (d) 借款按一般商業條款，及並無以本集團之資產作抵押。
- (e) 關百良先生及陳少飛女士均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二零一四年舉行之時富金融股東週年大會上，彼等分別獲時富金融授予保證金融資安排。
- (f)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時富金融收取利息收入約為65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11,000港元)。

(12)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公佈以每股認購價0.40港元進行2供1之建議供股，集資約110,800,000港元。
- (b)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金銀業貿易場之牌照，代價為13,000,000港元。該交易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完成。
- (c)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簽訂買賣協議，以出售於上海之投資物業，代價為17,300,000人民幣。該交易預期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完成。

(13) 股息

董事會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零)。

回顧及展望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782,6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637,300,000港元。

總括而言，本集團於本期錄得溢利淨額32,2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溢利淨額75,600,000港元。

金融服務業務—時富金融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時富金融錄得收益148,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86,500,000港元上升71.3%。

於回顧期內，中國股市如同過山車般大起大落，導致香港股市波動加劇，成交量上升。於二零一五年年初，本地股市成交額淡靜，及至二零一五年四月起投資情緒才開始活躍。期內，中國人民銀行下調存款準備金率及利率，刺激了內地股市上揚，內地整體股市日均總成交量超過人民幣15,000億元。隨著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日趨緊密，內地互惠基金獲准投資港股的消息公佈後不久，牛市隨之而來。本地股市備受追捧，獲得大量資本流入，加上媒體報導深港通提前開通，推動本地市場交投暢旺。受惠於如此利好因素，二零一五年第二季度香港市場日均市場成交量亦超過1,500億港元。

儘管今年六月末內地及本地股市皆出現大幅調整，加上市場憂慮糾正過度槓桿效應、美國加息時間仍未確定，以及希臘債務問題前景不明朗，但今年上半年日均成交額仍高達約1,254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631億港元上升98%。期內，本集團客戶(主要為散戶投資者)投資活動的孖展信貸需求大幅增加，成為推動時富金融收益較去年同期上升的主要因素之一。

期內，我們利用資源，建設最先進的資訊及通訊科技基礎設施和低時延交易平台，並聘用專才，為演算交易業務的研發買賣策略，滿足機構、企業及個人客戶的各種投資及財富管理需求。演算交易業務及其他交易服務仍處於投資及發展階段，未來研發仍需投入更多資源。隨著內地及本地股市日趨融合，跨境融資活動將更加暢旺及頻繁，為經紀及理財業務帶來龐大的增長機會。為了時富金融能集中資源提升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以把握該等增長契機，本公司會於期末後直接開展演算交易及替代交易業務。

於回顧期內，時富金融因出售部份其非上市投資項目錄得收益約14,400,000港元。考慮到上述的收益和六個月的經營業績，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時富金融錄得溢利34,2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溢利31,100,000港元(已包括(1)出售香港一處投資物業之收益約18,000,000港元；(2)其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35,000,000港元；(3)攤分一間聯營公司出售其於一間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在中國擁有及管理一項投資物業)的全部註冊股份之溢利60,500,000港元)。

零售管理業務—時惠環球

於回顧期內，香港經濟狀況維持穩健。失業率創十七年來新低至3.2%，令作為推動經濟增長主要因素之一的本地需求表現相對較佳。工資及家庭收入繼續保持穩定增長。另外，儘管政府於年初推出多項行政措施為樓市降溫，但年輕購房者對中小型單位的需求仍在攀升。為把握住房需求及購買力增加所帶來的契機，我們對銷售組合進行策略性調整，增強訂造傢俬服務，藉以促進傢俬產品銷售，提高銷售利潤。與此同時，我們的零售商店還增加引進日、韓優質家居產品，這些產品深受年輕顧客歡迎。此外，日圓兌港元匯率大幅貶值，亦提升了我們的毛利率。為獲得更大的市場認可，我們推出了全方位的品牌推廣計劃，證明我們有實力和信心為中小型單位的年輕家庭提供智能、舒適的家居解決方案。

然而，由於期內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由每小時30港元提高至每小時32.5港元，我們的零售業務仍然面臨較高的通脹壓力。法定最低工資上升產生漣漪效應，給我們的員工成本帶來沉重壓力。零售門店的租金成本及相關開支亦大幅增加，主要由於續租租金持續上漲所致。我們將繼續嚴格控制成本，務求控制不斷上升的經營開支。

為投放更多資源在香港之高增長業務，我們已關閉所有位於中國之零售業務。因此，中國零售業務錄得經營虧損5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之虧損淨額為5,100,000港元。

整體而言，時惠環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收益為634,000,000港元及轉虧為盈之9,8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之收益為550,000,000港元及虧損為1,000,000港元。

移動互聯網服務業務—網融(中國)

有鑑國內移動遊戲市場競爭過於劇烈，加上行業生態發展有多種不穩定因素，我們今年開始轉移至探索海外遊戲發行的業務發展機遇，同時尋求全球各地的合作夥伴，以運營和推廣國內自主研發的移動遊戲。與此同時，我們會向國內遊戲開發商提供發行相關的全面服務，以助推廣國內移動遊戲出口至海外市場。我們將繼續尋求各種與移動遊戲開發商、運營與發行平台業務相關企業的投資或戰略合作機會，以加強我們在遊戲產品供給與發行的實力。

總體而言，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移動互聯網服務業務錄得收益400,000港元及分部虧損3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收益900,000港元及分部虧損700,000港元。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729,800,000港元，去年年底則為691,600,000港元。權益增加乃由於期內錄得溢利所致。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有未償還借款總額合共約656,900,000港元，包括應付予若干獨立第三方之無抵押貸款約99,200,000港元及有抵押貸款約557,700,000港元(包括約556,400,000港元之銀行貸款及約1,300,000港元之融資租約負債)。上述銀行貸款約556,400,000港元乃以本集團之賬面值約213,7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44,000,000港元之有抵押存款、公司擔保及其保證金客戶抵押證券作保證之抵押。借款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26,400,000港元增加約230,500,000港元，主要由於在本匯報日期為客戶進行交易及投資活動提供的保證金貸款增加而產生的額外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合共為1,390,900,000港元，去年底則為1,156,600,000港元。流動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維持於1.17倍之穩健水平，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18倍水平相若。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按本集團之付息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為90.0%，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61.7%。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乃由於上述之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期終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於期終，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之尚未對沖外匯風險或利息錯配。

重大收購及出售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簽訂買賣協議，有關建議以購入價每股0.37港元出售時富金融約40%股權，該交易可能導致時富金融之股份的強制性有條件現金要約。批准上述協議之決議案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未獲通過，及協議項下之條件並未達成。因此，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終止。

此後，本公司和時富金融進一步與潛在投資者磋商有關(其中包括)出售時富金融股份的任何可能交易。與潛在投資者就有可能交易的磋商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終止。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金銀業貿易場之牌照，代價為13,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時富金融以代價1,550,000港元出售演算交易及其他交易業務予本公司，有關代價乃參考業務單位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釐定。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重大的收購及出售交易。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期終並無重大的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市值約1,300,000港元之持作買賣的投資組合，並於期內錄得共105,700,000港元之持作買賣的投資收益淨額。

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未來投資或資產購置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金融服務業務—時富金融

行業回顧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環球市場面臨諸多不明朗因素。中國、歐洲及亞洲推出大規模貨幣刺激政策、油價波動、希臘財政危機、美國利率政策及擔心中國大陸經濟增長放緩等因素令投資者擔憂。受國內財務問題及出口下降拖累，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度美國國內生產總值實質下降0.2%。同期，香港經濟較去年同期錄得2.1%的實質增長。

香港作為亞洲大型金融服務中心之一，繼續吸引著國際上的投資者和資金。於二零一五年首六個月期間，募集資金總額達7,089.04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179.12億港元增長225%。當中，香港聯交所（「港交所」）新上市公司的集資額增加57.6%至1,294億港元，就IPO集資額而言，聯交所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排名世界第二位。內地及香港基金互認安排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推出，這標誌著內地資本市場向離岸基金開放實現重大突破。內地及香港基金互認安排將提高內地及香港基金管理公司的國際競爭力，並為香港資產管理行業開闢一個嶄新的領域。

中國內地方面，中國人民銀行於五月宣佈將一年期貸款利率下調25個基點至5.1%，官方一年期存款利率下調25個基點至2.25%。這是中國內地本年度第二次下調利率，旨在刺激減緩的經濟和降低現金匱乏企業的融資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首六個月，恒生指數（「恒指」）的日均成交額為1,253.39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629.33億港元增加99%。

業務回顧

證券經紀業務

於今年上半年，旨在實現內地及香港股市建立互聯互通以及中國內地資本流入香港的滬港通公告之後，香港股市受市場預期推動持續攀升。

我們繼續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招聘新的銷售團隊，擴展業務發展能力，同時提升深圳及上海代表辦事處的銷售支援服務，以提升內地客服質素；我們亦進一步發展專業投資者及機構客戶的直接市場接入（「DMA」）服務，並在軟硬件方面完成進一步部署投資，以增強我們在DMA交易中的領導地位。

證券經紀業務收益於二零一五年第二季度大幅上升，商品經紀業務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穩步增長。經紀業務之佣金收入較去年增加82.0%至132,200,000港元。保證金融資業務之利息收入增長15.1%至16,000,000港元。

投資銀行

期內，我們繼續實踐集團策略，為客戶提供全面而專業的投資銀行服務。我們擔任了一家新上市公司的唯一賬簿管理人及唯一牽頭經辦人，該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第二季度在創業板市場成功上市。我們同時擔任了數家新申請上市公司的唯一保薦人，其中部分公司已於期內提交申請。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我們亦擔任了多家大型上市公司的財務顧問或獨立財務顧問，並就多項企業融資交易提供建議，包括發行證券、清洗交易申請及建議的持續關連交易等。在繼續專注於IPO及企業交易之間取得平衡之餘，我們將積極物色契機，為籌備IPO的客戶及上市發行人提供服務。

資產管理

期內，我們重點關注與A股市場關連程度較高、對流動性較為敏感的行業，以及保險和科技股等受政府政策鼓勵的行業，但同時避免估值過高及原材料等行業。

展望未來，我們預期中國人民銀行將會繼續增加市場流動性，以抵禦經濟放緩。中國於二零一五年的經濟增長率預計約為6.5%至7%。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恒指的市盈率約為10.83倍，市帳率為1.2倍，派息比率為3.46%，對於長期投資者而言，目前的估值仍具吸引力。深港通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或二零一六年年初開始，我們認為境外投資者將選擇香港作為投資內地市場的跳板。我們的收益（如業績表現費及經紀佣金）相信可於二零一五年維持合理增長。

財富管理

期內，中國股市經歷強勢增長。在重新部署傳統投資相連產品後，財富管理業務單位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面對激烈的市場競爭。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我們繼續專注於探索財富管理業務的新機遇，不但加強了與現有業務夥伴的業務合作，而且深入發展了日本的業務網絡。我們亦優化了現有產品組合，以應對業務環境變化。在加強推廣儲蓄保險產品及重大疾病產品後，亦大地減輕投資相連保險產品指引所造成的影響。

六月底A股市場急挫後，我們認為，是時候全面提升業務，以實現多樣化的財富管理業務，應對不同的市場環境。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推出多種財富管理服務，並在香港、中國內地及其他地區探索全新的業務契機。

移動交易及平台發展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時富金融已透過不斷完善電子交易平台，進一步鞏固其以科技領先的金融服務公司的地位。我們在滬港通開通不久後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起在網上交易平台推出上海A股交易業務。

為向客戶提供更高效率的投資組合管理方式，目前我們正在開發全新的「籃子交易」功能，並計劃於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度推出。「籃子交易」功能的特點是客戶可通過單一籃子指令同時交易在同一行業／領域內的一組證券。在流動平台發展方面，我們繼續升級時富實時報價(CASH RTQ)流動應用程式，為客戶提供快速有力的交易方案。將於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推出的CASH RTQ升級版配備的額外功能包括IPO認購、上海A股、期貨交易及債券報價。

演算交易

位於香港科學園的量化金融研究所逐漸成為CAFG(時富量化金融集團)在量化金融、金融科技(FinTech)及演算交易領域的研究部門。重點關注領域亦包括孕育演算模型、模型測試、戰略部署、風險管理及合規。儘管近月中國及全球市場出現波動，但演算團隊仍能不斷成功提升交易策略及管理風險參數。在孕育及測試模型、風險及表現評估，以及戰略部署方面的企業金融科技發展將進入下一階段。電訊供應商及兩家其他專業機構已開始對CAFG量化金融雲端進行聯合安全評估，此舉將為未來進軍雲端計算的戰略舉措作好準備，並引領創新金融發展。

展望

隨著中國致力於重新調整及重新平衡經濟與金融市場並開放資本賬戶，預期二零一五年中國內地經濟及金融市場將繼續趨向更加可持續增長的道路。香港經濟及金融市場將繼續受惠於中國內地經濟及金融市場的持續增長，這亦有助鞏固香港作為中國內地投資者理想投資目的地，及海外投資者進入中國內地的平台。滬港通作為滬港兩地交易所的有力催化劑，於今年首六個月期間推高了滬港兩地交易所的證券成交量。隨著深港通及合格境內個人投資者(QDII)計劃的實現，中國內地的投資渠道將得到進一步拓寬。深港通及(QDII)計劃目前有待中國中央政府批准。在邁向跨境市場過程中，我們已做好充分準備，把握因來自中國內地境外資本增加產生的大量機遇。

由於中國內地推出臨時新政暫停IPO，預期這些等候發行IPO的公司將尋求在港交所上市，相應地今年下半年IPO活動預期將大幅上升。然而，市場亦存在負面因素。經濟政策、中國內地的不明朗因素及來自其他交易所的競爭，或會對香港IPO市場帶來潛在負面影響。尚未解決的希臘財政危機亦會為全球資本市場帶來不明朗因素。

隨著資本市場日趨複雜及成熟，市場對高質素專業技術人才的需求亦與日俱增。集團一直珍視人力資源發展。過去一年，我們繼續從全球網羅眾多專業人士，包括來自著名大學的學者和教授以及金融業的專門人才。豐富的人才組合令集團能夠進一步推進全面的發展。以先進科技配合精英團隊，將成為集團未來發展的動力。我們將繼續建立高科技交易策略，捕捉市場出現的商機及機遇。

行業回顧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儘管香港金融管理局進一步收緊住宅按揭貸款，但在政府調整雙倍印花稅後，私人住宅物業市場重拾升勢。私人住宅物業市場(包括一手市場及二手市場)的整體買賣註冊宗數增加21%。上述增幅主要是由最終用戶對中小型住宅單位的穩健需求所帶動。

業務回顧與展望

為把握中小型住宅單位增長帶來的機遇，以及增進客戶對實惠家居新產品及服務配套的了解，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一月推出「小小空間：大大宇宙」品牌宣傳活動。該活動務求向顧客傳遞以下品牌理念及定位：

「家—是我們能真正享受生活的地方，
是每個人心中的宇宙。
實惠家居一系列靈活多變的家具，
讓小空間，成就大宇宙。」

宣傳活動邀請到獨立藝人王菀之及糖妹擔任電視廣告主角，實惠家居專為年輕夫婦及個人設計的創新、多功能、時尚及舒適的產品，配上耳熟能詳的兒歌《小時候》，帶出舒適及創意兼備的家居環境。

該宣傳活動廣受好評，市場和顧客反響熱烈。實惠家居榮獲二零一五年度TVB最受歡迎電視廣告大獎，其會員數量亦增加至超過五十萬人，店鋪人流更錄得兩位數增長。

我們透過靈活採購拓闊產品組合及種類，以繼續推進旗下品牌理念，包括持續優化現有產品組合，推出更多便於空間管理的創新產品及服務。

我們的訂造傢俬服務持續快速發展，帶動銷售額顯著提升。於回顧期內，我們因應收緊按揭貸款的措施，為客戶提供四十八個月的免息分期付款計劃，開創業界先河。與此同時，我們的採購團隊向日本、韓國、馬來西亞、新加坡等國家的海外供應商增加採購優質家居產品。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我們的進口商品組合由16%增加至22%。

實惠家居的網絡營銷渠道錄得超過150%的銷售增長。我們已建立新的分銷中心，以優化物流及提升訂單處理效率。為進一步完善我們的「全渠道」(omni-channel)零售體驗，我們推出電子會員卡，方便VIP會員享受優惠和在網店及門市賺取積分。此外，我們還推出「網上訂購，分店自取」服務，顧客可以選擇到特選店舖內提取小額訂單貨品。我們的網站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及六月獲頒發二零一四年度「最佳.hk網站獎銅獎」及「十大電子商貿網站大獎」。

鑒於中小型住宅單位的供求有望維持強勁，我們對今年餘下時間的物業市場發展頗為樂觀。我們亦已翻新灣仔分店及擴大沙田分店，務求為客戶提供更好的購物環境，以及把握家居用品市場的需求。然而，最近整體零售市道下滑及中國內地遊客減少，難免會影響本地經濟及消費意欲。我們將在策略部署及網絡拓展計劃方面持審慎態度。

移動互聯網服務業務—網融(中國)

行業回顧

根據二零一五年中國國際數碼互動娛樂展覽會發佈的《2015年1-6月中國遊戲產業報告》顯示，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中國網絡遊戲市場總銷售收入605.1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21.9%。中國的網絡遊戲公司找到了新的機遇，二零一五年首六個月，中國自主研发網絡遊戲海外市場銷售大幅增加至17.6億美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21.4%。新興市場如東南亞、印度和南美洲，網絡遊戲市場競爭仍未算激烈，而中國遊戲開發商看到商機，正針對這些市場拓展業務。

業務回顧

期內，我們透過與超過三十個移動遊戲團隊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建立移動遊戲庫，以獲得全球遊戲發行權及在海外市場推廣其遊戲。同時，我們亦與北美一家領先的移動遊戲運營商訂立遊戲發行協議，以發佈公司旗下一款名為「Eden Online」的遊戲。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我們將借助他們於本地的遊戲發行能力，發佈我們的遊戲並將其推廣至相應地區的iOS及安卓(Android)移動遊戲用戶。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1,203名員工，其中時富金融集團佔255名。我們員工的薪酬乃基於其工作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情況而制訂。回顧期內，本集團之員工工資成本總額約為189,100,000港元。

福利

本公司及其部份附屬公司向職員提供之僱員福利包括強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酌情購股權、績效獎勵花紅及銷售佣金。本公司亦向其中國僱員提供醫療及其他津貼，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培訓

本集團已實施各種培訓政策並組織多項旨在提高其僱員之技能以及整體提高本集團之競爭力、生產力及效率之培訓計劃，包括下列範圍之培訓，如產品知識、客戶服務、銷售技巧、團隊建設、溝通、語言、演說、指導、質素管理及監管機構規定之專業監管培訓計劃。本集團亦安排有關職員（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持牌人士）參加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之必需培訓課程，以履行／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之持續專業培訓。

本集團將為新僱員進行一項新職員導向培訓，使彼等能了解本集團之歷史及策略、企業文化、質素管理措施、規則及規例。該導向旨在透過建立歸屬及合作意識，使新僱員為其崗位作準備；通過提供必要的信息，解決僱員的疑慮；及消除任何潛在的障礙，以提高工作效率和持續學習。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a)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b)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資料，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

(a) 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個人	公司權益	
關百豪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2,840,000	181,245,205*	33.21
羅炳華	實益擁有人	18,230,208	—	3.29
		21,070,208	181,245,205	36.50

- * 該等股份由Cash Guardian Limited(「Cash Guardian」)(關百豪先生(「關先生」)實益持有其100%權益)持有。由於關先生於Cash Guardian持有下文「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之權益，因而被視為擁有所有該等股份權益。

(b) 相關股份之好倉

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與已發行 股份之比率 (%)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關百豪	2/9/2014	2/9/2014-31/8/2018	0.620	(1)及(2)	5,000,000	5,000,000	0.90
羅炳華	2/9/2014	2/9/2014-31/8/2018	0.620	(2)	5,000,000	5,000,000	0.90
吳獻昇	2/9/2014	2/9/2014-31/8/2018	0.620	(2)	4,000,000	4,000,000	0.72
					14,000,000	14,000,000	2.52

附註：

- (1) 關先生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 (2) 若干購股權之歸屬須受限於達成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既定的里程碑／表現指標，且購股權必須在董事會批准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計一個月內行使。
- (3) 期內並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 (4) 本公司董事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該等購股權。

(B) 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時富金融

(a) 每股面值0.02港元普通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個人	持股量 (%)
吳獻昇	實益擁有人	96,066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者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購股權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2/9/2014	2/9/2014–31/8/2018	0.620	(1)及(2)	14,000,000	14,000,000
僱員					
2/9/2014	2/9/2014–31/8/2018	0.620	(2)及(3)	17,400,000	17,400,000
				31,400,000	31,400,000

附註：

- (1)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之詳情載於「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內。
- (2) 若干購股權之歸屬須受限於達成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既定的里程碑／表現指標。購股權必須在董事會批准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計一個月內行使。
- (3) 購股權行使期分四階段：(a) 25%由二零一四年九月二日開始直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b) 25%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開始直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c) 25%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開始直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及(d) 25%由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開始直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可予行使。
- (4) 期內並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附屬公司

(i) 時富金融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根據時富金融之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者可認購時富金融股份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購股權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附註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行使 (附註(3))	於期內 註銷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僱員及顧問							
11/4/2014	11/4/2014-31/12/2017	0.097	(2)	75,000,000	(24,500,000)	(50,500,000)	—
22/5/2014	22/5/2014-31/12/2017	0.091	(2)	46,000,000	(38,000,000)	(8,000,000)	—
				121,000,000	(62,500,000)	(58,500,000)	—

附註：

- 授予本公司董事之購股權的詳情載於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內。
- 若干購股權之歸屬須受限於達成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既定的里程碑／表現指標。購股權必須在董事會批准購股權歸屬之日起計一個月內行使。
- 於期內，本集團之成員參與者所持有之下列購股權已獲行使：

行使日期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元)	緊接行使日期前 之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	24,500,000	0.097	0.430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	38,000,000	0.091	0.430
	62,500,000		

- 期內並無購股權獲授出或失效。

(ii) Netfield Technology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 (「Netfield (Bermuda)」)

Netfield (Bermuda) 自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起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下列人士／公司(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如以下須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量 (%)
Hobart Assets Limited (附註(1)及(2))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81,245,205	32.70
Cash Guardian (附註(1)及(2))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81,245,205	32.70
王瑞明先生 (附註(3))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公司之 權益及其他權益	44,403,284	8.01

附註：

- (1) 該等股份指由Cash Guardian(乃為Hobart Asset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即100%由關先生實益擁有)持有之同一批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關先生及Hobart Assets Limited被視為擁有Cash Guardian所持股份之權益。
- (2) 關先生(董事，其權益並無於上表中披露)擁有及／或被視為擁有共184,085,205股股份(33.21%)，當中由Cash Guardian持有181,245,205股股份及由其私人名義持有2,840,000股股份。權益詳情披露於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內。
- (3) 該等股份中13,315,484股是以其私人名義持有、20,648,100股是由Mingtak Holdings Limited(王先生擁有100%權益之受控制公司)持有，以及10,439,700股是由其根據授權書作為代名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擁有所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或須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公司管治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之會計期間，除如下之偏離摘要外，本公司已嚴謹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並未根據守則條文第A.5條設立提名委員會，乃由於提名委員會之功能已經在董事會全體規管下執行。董事會在董事長的領導下，負責不時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和組成，及新董事之委任，以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之人士組成，而董事會全體亦共同負責審訂董事之繼任計劃。

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已於回顧期內遵守所規定之交易守則。

業績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關百豪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報告發表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關百豪太平紳士
羅炳華先生
吳獻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先生
黃作仁先生
陳克先博士